

附件：

米东区医疗保障局 2020 年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米东区医疗保障局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0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七、项目支出情况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0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关于米东区医疗保障局 2020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 二、关于米东区医疗保障局 2020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 三、关于米东区医疗保障局 2020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四、关于米东区医疗保障局 2020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 五、关于米东区医疗保障局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 六、关于米东区医疗保障局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 七、关于米东区医疗保障局 2020 年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 八、关于米东区医疗保障局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 九、关于米东区医疗保障局 2020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米东区医疗保障局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贯彻执行国家、自治区和我市有关医疗保障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起草有关政策措施，拟订医疗保障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

（二）贯彻实施国家和自治区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医疗救助等医疗保障制度；拟订大额医疗补助、公务员医疗补助、企事业单位补充医疗保险、离休人员和优抚对象医疗保障等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组织实施我区医疗保险、生育保险等政策。

（三）组织制定并实施医疗保障基金监督管理办法，建立健全医疗保障基金安全防控机制，承担推进医疗保障基金支付方式改革工作，编制全区医疗保障基金预决算草案。

（四）组织拟订医疗保障筹资和待遇政策，完善动态调整机制，统筹城乡医疗保障待遇标准，建立健全与筹资水平相适应的待遇调整机制；拟订贯彻长期护理保险制度改革方案并组织实施。

（五）贯彻实施药品、医用耗材价格和医疗服务项目、医疗服务设施收费等政策，并监督实施；拟订药品、医用耗材的招标采购政策，并监督实施；建立医保支付医药服务价格合理确定和动态调整机制，建立市场主导的社会医药服务价格形成机制，建

立医药服务价格信息监测和信息发布制度，指导药品、医用耗材招标采购工作。

（六）贯彻执行药品、医用耗材、医疗服务项目、医疗服务设施等医保目录和支付标准，建立动态调整机制。

（七）制定定点医药机构协议和支付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建立健全医疗保障信用评价体系和信息披露制度，监督管理纳入医保范围内的医疗服务行为和医疗费用，依法查处医疗保障、生育保险领域违法违规行。

（八）负责医疗保障经办管理、公共服务体系和信息化建设；贯彻落实国家跨省异地就医管理和费用结算政策，落实自治区疆内异地就医和费用结算政策；建立健全医疗保障关系转移接续制度；指导医疗保障经办机构开展业务工作。

（九）承办区委、区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十）职能转变。区医疗保障局应完善统一的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制度和大病保险制度，建立健全覆盖全民、城乡统筹的多层次医疗保障体系，不断提高医疗保障水平，确保医保资金合理使用、安全可控，推进医疗、医保、医药“三医联动”改革，更好保障人民群众就医需求、减轻医药费用负担。

（十一）与区卫生健康委员会的有关职责分工。区卫生健康委员会、区医疗保障局等部门在医疗、医保、医药等方面加强制度、政策衔接，建立沟通协商机制，协同推进改革，提高医疗资源使用效率和医疗保障水平。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米东区医疗保障局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 0 个科室，分别是：无下属科室。

米东区医疗保障局编制数 5，实有人数 0 人，其中：在职 0 人，增加 0 人；退休 0 人，增加 0 人；离休 0 人，增加 0 人。

第二部分 2020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表一：

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填报部门：米东区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功能分类	预算数
财政拨款（补助）	55.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	55.00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 国防支出	
教育收费（财政专户）		204 公共安全支出	
事业收入		205 教育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06 科学技术支出	
其他收入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5.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小 计	55.00		
单位上年结余（不包括国库集			
收入总计	55.00	支出合计	55.00

表二：

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填报部门：米东区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 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单位上年结余（不包括国库集中支付额度结余）
类	款	项										
208	20	01	临时救助支出	30.00	30.00							
210	01	01	行政运行	5.00	5.00							
210	15	05	医疗保障政策管理	20.00	20.00							
			合计	55.00	55.00							

表三：

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填报部门：米东区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8	20	01	临时救助支出	30.00		30.00
210	01	01	行政运行	5.00	5.00	
210	15	05	医疗保障政策管理	20.00	20.00	
			合计	55.00	25.00	30.00

表四：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填报部门：米东区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 目	合计	功 能 分 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 算	政府性基金 预算
财政拨款（补助）	55.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	55.00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 国防支出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5 教育支出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5.00	25.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00	30.00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229 其他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7 预备费			
收入总计	55.00	支出总计	55.00	55.00	

表五：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填报部门：米东区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8	20	01	临时救助支出	30.00		30.00
210	01	01	行政运行	5.00	5.00	
210	15	05	医疗保障政策管理	20.00	20.00	
			合计	55.00	25.00	30.00

表六：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填报部门：米东区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0		5.00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W)	20.00		20.00
			合计	25.00		25.00

表七：

项目支出情况表

填报部门：米东区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合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资本性支出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对企业补助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208	20	01	临时救助支出	“救急难”救助	30.00		30.00								
				合计	30.00		30.00								

表八：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米东区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5.00		5.00		5.00	

表九：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米东区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备注：我单位 2020 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因此本表为空表。

第三部分 2020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米东区医疗保障局 2020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全口径预算的原则，米东区医疗保障局部门 2020 年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支总预算 55.00 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55.00 万元。

支出预算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00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25.00 万元。

二、关于米东区医疗保障局 2020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米东区医疗保障局部门收入预算 55.00 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 55.00 万元，占 100%，比上年增加 55.00 万元，主要原因是：米东区医疗保障局为 2019 年 3 月新成立单位，2019 年年初无收入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0 万元，占 0%，比上年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未安排政府性基金。

三、关于米东区医疗保障局 2020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米东区医疗保障局部门单位 2020 年支出预算 55.00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25.00 万元，占 45.45%，比上年增加 25.00 万元，主要原因是：米东区医疗保障局为 2019 年 3 月新成立单位，2019 年年初无支出预算。

项目支出 30.00 万元，占 54.54%，比上年增加 30.00 万元，主要原因是：米东区医疗保障局为 2019 年 3 月新成立单位，2019 年无项目支出。

四、关于米东区医疗保障局 2020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2020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55.00 万元。

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支出预算包括：

1、卫生健康支出(类)25.00 万元，主要用于保障机关正常运行的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和项目经费以及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款)5.00 万元、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20.00 万元。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30.00 万元，主要用于临时救助(款)30.00 万元。

五、关于米东区医疗保障局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用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米东区医疗保障局部门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 25.00 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加 25.00 万元，增长 100%，

主要原因是：米东区医疗保障局为 2019 年 3 月新成立单位，2019 年无年初预算。与 2019 年相比，2020 年医疗保障局组织架构及人员齐备，全面承担医疗救助工作，增加基本支出 25 万元。

(二)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类):30.00万元,占54.54%。

2、卫生健康支出(210类):25.00万元,占45.45%。

(三)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类)临时救助(20款)临时救助支出(01项):2020年预算数为30.00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加30.00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米东区医疗保障局为2019年3月新成立单位,2019年无项目支出,2020年新增“救急难”救助项目,安排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临时救助(款)临时救助支出(项)支出30万元;

2、卫生健康支出(210类)卫生健康管理事务(01款)行政运行(01项):2020年预算数为5.00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加5.00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米东区医疗保障局为2019年3月新成立单位,2019年无卫生健康支出(类)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预算,2020年预算安排行政运行费5万元;

3、卫生健康支出(210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15款)医疗保障政策管理(05项):2020年预算数为20.00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加20.00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米东区

医疗保障局为 2019 年 3 月新成立单位，2019 年无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医疗保障政策管理(项)预算，2020 年增加医疗救助工作经费 20 万元；

六、关于米东区医疗保障局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米东区医疗保障局部门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25.00 万元，其中：

- 1、人员经费 0.00 万元,主要包括:无。
- 2、公用经费 25.00 万元,主要包括: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0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W)20.00 万元。

七、关于米东区医疗保障局 2020 年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项目名称一、（临时救助支出）项目情况说明

项目名称：“救急难”救助

设立的政策依据：《关于印发〈乌鲁木齐市开展“救急难”试点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乌民发[2014]118 号）

预算安排规模：3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米东区医疗保障局

资金分配情况：为 2020 年米东区医保局为符合基本医疗救助条件的居民，进行基本医疗方面应急性、过渡性救助工作

资金执行时间：2020 年 1 月至 2020 年 12 月

八、关于米东区医疗保障局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米东区医疗保障局部门 2020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为 5.00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0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 0.0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5.0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00 万元。

2020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比上年增加 5.00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增加 0.00 万元，主要原因是：2020 年我单位因公出国（境）费 0.00 万元，未安排预算。

公务用车购置费增加 0.00 万元，主要原因是：2020 年我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未安排预算。

公务用车运行费增加 5.00 万元，主要原因是：米东区医疗保障局为 2019 年 3 月新成立单位，2019 年公务用车运行费未安排预算，2020 年公务用车运行费安排预算 5 万元。

公务接待费增加 0.00 万元，主要原因是：2020 年我单位公务接待费 0.00 万元，未安排预算。

九、关于米东区医疗保障局 2020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米东区医疗保障局部门 2020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0年，米东区医疗保障局本级及下属家行政单位和家事业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5.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5.00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米东区医疗保障局为2019年3月新成立单位，无下属单位，2020年行政运行费安排预算5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费5万元。

(二) 政府采购情况

2020年，米东区医疗保障局部门及下属单位政府采购预算0.0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0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00万元。

2020年度本部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0.00万元，其中：面向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0.00万元。

(三) 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2019年底，米东区医疗保障局部门及下属各预算单位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

1. 房屋0平方米，价值0.00万元。
2. 车辆0辆，价值0.00万元；其中：一般公务用车0辆，价值0万元；执法执勤用车0辆，价值0万元；其他车辆0辆，价值0万元。
3. 办公家具价值0.1万元。
4. 其他资产价值0.6万元。

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

2020 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经费，安排购置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

（四）预算绩效情况

2020 年度，本年度实行绩效管理的项目 1 个，涉及预算金额 30 万元。具体情况见下表（按项目分别填报）：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0年)

编制单位:米东区医疗保障局

单位:元

预算单位	米东区医疗保障局			项目名称	“救急难”救助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30.00	其中:财政拨款	30.00	其他资金	
项目总体目标	为我区遭遇突发事件、意外伤害、重特大疾病原因导致生活陷入困境,其他社会救助制度暂时无法覆盖或救助之后仍有困难的支出型贫困家庭,进行基本医疗方面应急性、过渡性救助,进一步织密编牢社会救助安全网,守住人民群众基本生活底线。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项目完成指标	数量指标		召开救急难工作会议次数		≥12次	
	质量指标		发放工作及时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12个月	
	成本指标		项目经费成本		≤300000元	
项目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救助安全网		逐步提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人民群众医疗救助情况		有显著提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满意度		=100%	

(五) 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我单位无其他需说明事项。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四、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五、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定额）。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六、项目支出：部门支出预算的组成部分，是米东区部门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项目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指米东区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

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米东区医疗保障局
2020 年 1 月 22 日